

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，2026年4月24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尧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于2026年4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，公告编号2026-027。

二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<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